



致光通數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17至62頁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賬目。

董事及核數師之責任

董事須負責編製真實與公平之賬目。在編製該等賬目時，董事必須貫徹採用合適之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及合理之判斷和估計，並說明任何重大背離適用會計準則之原因。

我們之責任是根據我們審核工作之結果，對該等賬目作出獨立意見，並向股東報告。

意見之基礎

我們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賬目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憑證，亦包括評估董事於編製該等賬目時所作之主要估計和判斷、所釐定之會計政策是否適合貴公司及貴集團之具體情況，以及有否貫徹運用並足夠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我們在策劃和進行審核工作時，是以取得一切我們認為必須之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使我們能獲得充分之憑證，就賬目是否存在重大之錯誤陳述，作合理之確定。在作出意見時，我們亦已衡量該等賬目所載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我們相信，我們的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建立合理的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上述的賬目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政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適當地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一年五月三十一日